

董事會績效外部評估報告

依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董事會績效外部評估至少每三年由外部專業機構或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最近一次執行董事會績效外部評估為 2024 年底，委由「安永企業管理諮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評估，評估結果將提報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及第 17 屆第 4 次董事會報告，詳細執行情形如下：

2024 年 11 月本公司委由安永企業管理諮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執行外部董事會績效評估，安永團隊成員具備風險評估及公司治理相關領域專長，該公司及團隊成員與本公司並無業務往來，具備獨立性，其專業能力及經驗亦符合外部績效評估之要求。

董事會績效評估分別就董事會架構 (Structure)、成員 (People)，以及流程與資訊 (Process and Information) 等三大構面，評估方式包含審閱董事會與功能性委員會相關資料、議題溝通設計、董事自評問卷填寫、董事訪談及鑑別問題，評估面向涵蓋董事會架構與流程、董事會組成成員、法人與組織架構、角色與權責、行為與文化、董事培訓與發展、風險控制的監督，以及申報、揭露與績效監督等八個項目。

經綜合評估本公司在三大構面的表現分別為「進階」、「進階」與「標竿」之水準，並對本公司董事會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及職責認知、提升決策品質及對目標與任務之掌握、組成與結構、董事之選任與持續進修，以及內部控制等方面提供精進建議，主要有五項；

1. 因應公司之發展目標及各式新興風險，建議單獨設置風險管理及企業誠信經營等功能性委員會，以有效執行相關議題的監督及決策。
2. 建議公司設置永續委員會，以建立企業永續價值文化。
3. 根據「上市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建議於 2027 年起設置足夠的獨立董事席次，其人數不宜少於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4. 依多元管道建立人才資料庫，藉以豐富董事成員背景，自 2025 年起需於年報揭露女性董事未達 1/3 之原因，故建議需提前規劃增加女性董事之席位。
5. 對於風險辨識制定通報機制，以確保董事能充分且及時掌握各項不利趨勢。

本公司將針對各項建議擬訂因應計畫，在適當時間評估改善方式，包含強化董事會架構，考量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及企業永續委員會之必要性。於董事改選時，將依因應法規之要求，審慎評估董事候選人名單及席位，強化董事成員多元性。

本公司亦會規畫辦理公司營運重要議題董事進修課程及強化關注永續經營的財務及非財務風險議題。